

能源环境科技简讯

2009年第1期（总第1期）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日

本期目录

一、协会工作

- 原国家机械工业部陆燕荪副部长成为我会名誉会长-----1
- 大伟迪博尔德公司总裁David K. Diebold访问协会-----1
- 协会秘书长参观考察“河南永乐粮机集团”-----2
- 我会应邀参加国际青年能源与气候变化峰会-----3

二、协会通告

- 关于邀请参加2009中国能源环境科技论坛的函-----5
- 关于“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水利技术推广中心”成立的通知-----8
- 关于召开“2009全国池湖、河道泥沙治理与淤泥处理利用技术研讨会”的通知
-----9
- 关于“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农业发展中心”成立的通知-----12

三、节能减排

- 2009年节能减排工作安排-----13

四、协会介绍

-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简介-----18

协会工作

【原国家机械工业部陆燕荪副部长成为我会名誉会长】

8月28日上午,我会秘书处朱泓宇主任、会员部李鹏主任拜访了原国家机械工业部陆燕荪副部长,聘请其为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名誉会长”,陆部长首先对我会的工作给予了肯定,并乐意给与支持,欣然接受了聘请。



相信有陆部长的指导与支持,我会在能源与环境机械制造业方面的工作会做的更有效率,为我会会员企业提供更好的服务。

【协会秘书长参观考察“河南永乐粮机集团”】

应“河南永乐粮机集团”以及子公司“河南修武永乐新能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庞小妮的邀请,我会朱泓宇秘书长、培训部闫宝强主任于2009年7月29日对该公司进行了参观考察。

河南修武永乐粮机集团,成立于1967年,建筑面积10万平方米,获得多项中国名牌称号,是全国最大的粮食机械加工生产基地,产品畅销全国并出口俄罗斯、印度等国家。固定资产2624万元人民币,职工人数400余人,其中中高级工程技术人员50余人。其子公司河南修武永乐新能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设备、除尘设备及废旧塑料炼制燃料油的设备等环保设备的设计、研发、营销、生产制造、新产品的试验。

2009年7月29日下午,在河南永乐粮机集团办公室我会朱泓宇秘书长、

培训部闫宝强主任与董事长庞小妮、焦作交通局周社成书记展开热烈交谈,双方就“垃圾处理现状、技术、人才、项目推广”等问题进行了广泛探讨,达成广泛共识。河南修武永乐新能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希望以后与我协会加强交流与合作,开展技术交流、项目对接、战略合作等,双方领导经研究商定2009年9月7-8日在河南焦作市共同举办“2009全国垃圾处理技术与资源利用研讨会”,在该公司领导陪同下,我会领导对该公司生产、加工车间、专业设备进行了全面考察,对举办场地、代表住宿房间也进行了现场考察。

考察结束后,庞小妮董事长表示,他们将全力支持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办好“2009全国垃圾处理技术与资源利用研讨会”,并热情欢迎国内外代表来焦作对该公司以及云台山进行旅游考察。



【大伟·迪博尔德先生访问协会】



源环境领域的合作,为推动中美能源环境交流做出贡献。

8月26日下午3点,大伟迪博尔德公司总裁David K. Diebold(大伟·迪博尔德)先生到访协会。协会秘书长朱泓宇、会员部主任李鹏、CDM协调员杨琰璞一同会见了到访客。Diebold先生对我协会的工作表现出极大的兴趣,尤其是我们10月在苏州举行的中国能源环境论坛表示大力支持。双方表示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在能

大伟·迪博尔德简历

大伟·迪博尔德先生曾在美国商务部、外交部供职,活跃在中国国际经济合作领域已有20多年,曾负责美国众多工业和服务领域。他也曾经代表商务部主席参加美国进出口银行的董事会。他首次进入这一领域是在20世纪80年代初,当时大伟·迪博尔德先生作为美国政府高级官员参与了中美第一个双边经济协议的执行工作,该协议为中美建立贸易和投资关系奠定了基础。

大伟·迪博尔德先生曾在美国管理协会的国际咨询委员会担任主席职务多年,参与创建该组织在上海的合作机构。大伟·迪博尔德先生是美国康奈大学的法学博士,其家族在美国麻省理工学院斯隆商学院资助并设立了“迪博尔德奖学金”。现为大伟迪博尔德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我会应邀参加国际青年能源与气候变化峰会】

“国际青年能源与气候变化峰会”是由中国青年学生独立组织的中国能源与气候变化领域第一次国际性青年会议,会议于7月18-20日分别在清华大学中央主楼和中意环境节能楼举行。来自政府、国内外高校、企业、媒体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莅临峰会。我会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会员部主任李鹏、《亚洲能源与环境》杂志责任编辑向美香应邀出席本次会议。

本届“国际青年能源与气候变化峰会”由清华大学学生绿色协会、北京大学清洁发展机制研究会、中国青年应对气候变化行动网络主办,中央电视台能源频道协办,以“聚焦中国·对话世界·低碳未来·青年机遇”为主题。清华大学副校长袁驷为峰会致开幕词,对参会的嘉宾学者和青年朋友表示热烈欢迎,表达了校方对此次青年活动的大力支持和赞许,肯定了青年在能源与气候变化中的机遇和行动力。

中国气象局科技与气候变化司副司长巢清尘在18日上午开幕式上作了题为《气候变化与中国》的主题演讲。北京大学清洁发展机制研究会理事罗锐和350.org的东亚协调人Jamie Henn作为青年人的代表分别在会上发言。

开幕式上,国家发改委能源研究所能源系统研究室主任姜克眷、中国人民大学环境学院副院长邹骥、世界自然基金会中国办事处项目战略总监李琳、壳牌中国集团公

共事务部董事刘小卫在姜克眷主任的主持下就“应对能源与气候危机: 中国之路探讨”进行了一次别开生面的专题讨论, 讨论了中国政府对实现节能减排方面的决心和政策力度、低碳经济的未来、青年在低碳经济中扮演的重要角色等议题, 与会者积极提问解疑, 直至结束一个个意犹未尽。

在为期三天的峰会中, 250位来自中国83所大学的学生同30名海外学生一一起, 围绕当前全球备受关注的气候变化、节能减排、清洁能源等议题, 同政府、学界、非政府组织、企业等领域的权威人士进行了广泛深入的交流, 提升了中国乃至世界范围内的未来青年领袖对中国的能源与气候变化问题的认知, 倡导当代青年人主动寻求机遇, 积极行动起来, 为优秀的青年成为未来的政策引导者、企业领袖、风险投资家、科研专家等奠定了基础。



协会通告

【关于邀请参加 2009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论坛的函】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文件

中能环协〔2009〕28号

关于邀请参加 2009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论坛的函

各有关单位:

当今,能源与环境问题已成为全世界关注的热点。经济的高速发展、人口的增长、传统的经济发展模式以及大规模的矿物燃料的消耗,导致了全球气候变暖,威胁着人类社会的发展。因此,发展清洁能源,向低碳经济转型已成为全球的主流。为探讨我国能源需求及政策、能源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未来方针和政策导向、企业发展与环境保护等重要的热点议题,我会定于2009年10月在苏州召开“2009中国能源环境科技论坛”。

论坛将通过主旨报告、热点专题、新闻发布、设备展示等形式,构建政府、专家和企业能源环境科技领域的对话与交流平台,促进能源企业加快技术创新,走清洁化之路,推动能源行业实现多元化、资本化、国际化运作;分析当前国际能源与环境发展的趋势、政策导向、能源环境经济及技术的国际合作;探讨如何利用先进的科学技术来应对气候变化,更好更快地促进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提高中国能源环境领域科技创新的发展进程。

论坛诚邀国内外有关单位和个人踊跃参加,为中国能源环境科技领域发展做贡献。会议由中环企联(北京)能源环境科技中心、《亚洲能源与环境》杂志承办。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论坛议题

- 1、我国对于推动全球可再生能源利用发展的重要作用;
- 2、新能源技术的应用经验、成功案例与国际交流合作;
- 3、能源科技创新与能源多元化;

- 4、国际能源与环境领域投融资机遇及挑战;
- 5、低碳经济与社会可持续发展;
- 6、能源发展与环境保护;
- 7、绿色发展与绿色教育;
- 8、企业自主创新与环保兼顾节能。

二、论坛技术研讨

- 1、化石能源的清洁利用,
- 2、风能、太阳能;
- 3、固体废物污染控制及资源化技术;
- 4、有机废水循环利用;
- 5、大气污染控制及治理技术;
- 6、地源、水源开发利用与热泵技术;
- 7、具有潜在发展前景的能源与环境技术。

三、时间、地点

时间: 2009年10月24日—25日(23日报到)

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

四、大会主题

能源环境 科技创新

五、参会范围

- 1、国家重点监控废气、废水排放企业; 国家重点监控污水处理厂,
- 2、各类高耗能企业(电力企业、电子企业、纺织行业、煤炭工业、钢铁企业、化工企业、建材企业等)负责节能及环境管理工作的领导与技术人员;
- 3、能源服务机构; 能源、节能技术解决方案提供商; 设备提供商; 节能产品提供商; 节能监测机构;
- 4、政府官员、研究机构、大专院校;
- 5、新闻媒体、投融资机构、中介咨询机构、CDM研究单位。

六、产品技术推广形式

- 1、演讲,期间配合 PowerPoint、Flash 演示,演示的所有产品图片及解决方案将刊登在“2009中国能源环境科技论坛”会刊上(限名额);
- 2、展示推广,会场特设展示区(限名额)。

注:①企业演示幻灯片及相关材料在会前传至组委会调试;

②会刊由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发行,着重推荐自主创新产品与技术。

七、会费标准

普通参会: 1800元/人(含会议资料、四餐、会间茶点、场租、合影)。
会员单位: 1600元/人。 住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八、有关事项

1、论文征集: 论文应具有理论前瞻性和重要现实意义, 力求问题新、措施新、观点新。征集内容为论坛主要议题及专题等。投稿截止日期为2009年10月10日, 投稿邮箱: ceetf2009@yahoo.cn。

2、若进行演讲、论坛赞助、论坛支持请向组委会索取详细方案。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鹏 86-13683163834

联系电话: 86-10-51811173 51811086 传 真: 86-10-51811380

邮 箱: cceeu@126.com 网 址: www.cceeu.org

注: 详细信息请随时关注论坛官方网站 www.ceetf.com.cn

附: 论坛参会回执表,
论坛组织机构。



二〇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

主题词: 能源 环境 科技 论坛 函

抄送: 理事长、副理事长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办公室

2009年7月31日印发

【关于“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水利技术推广中心”成立的通知】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文件

中能环协〔2009〕25号

关于“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水利技术推广中心”成立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水利技术推广中心”于2009年8月3日正式成立。本中心宗旨是为进一步做好国际水利先进技术引进与国内水利实用技术推广工作,更好更快地为行业和会员企业服务,同时发挥我会在宣传成果转化和项目推广中的优势和作用。

在以后的实际工作中,本中心将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遵循自然、社会和经济规律,并且贯彻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分步实施、因地制宜的根本原则,为水利事业创造实质性的贡献。

具体业务范围如下:

1. 通过广泛地组织实施全国水利领域新技术、新产品的推广应用,逐步建立健全水利领域的社会化专业服务体系;
2. 为水利领域的单位和个人提供政策指导、信息咨询、技术服务和工作协调等,促进本领域企业与企业、市场与市场的优势互补和资源优化组合;
3. 组织水利领域单位和个人开展国内外学术研讨、专业培训、科技成果交流,组织国外技术的引进应用,促进国际技术合作;
4. 对水利领域在技术成果转化和应用中有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宣传、表彰和推介;
5. 编纂、出版水利领域的期刊、名录,宣传优秀企业、优秀人物。完善“水利新产品新技术库”,推动产业长足发展;
6. 承办政府部门、水利领域单位和个人委托办理的其他事项,根据需要开展有利于行业发展的其他活动。

中心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010-51811021、51811341

传真: 010-51811380

协会网址: www.cceeu.org

E-mail: cceeu@126.com

二〇〇九年八月三日

主题词: 水利推广中心 成立 通知

抄送: 理事长、副理事长、协会各部门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办公室

2009年8月3日印发

【关于召开“2009全国池湖、河道泥沙治理与淤泥处理利用技术研讨会”的通知】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 水利技术推广中心 文件

中能环协水技中心 2009〔1〕号

关于召开“2009 全国池湖、河道泥沙治理 与淤泥处理利用技术研讨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进入 21 世纪,我国水利面临水生态环境恶化、洪涝灾害和水资源短缺这三大问题,而江河湖库严重的泥沙淤积造成的行洪不畅是我国洪涝灾害不断的重要原因之一。疏浚河湖,加固堤防是提高江河湖泊防洪能力、治理洪水灾害的有效措施。同时在清淤过程中产生的淤泥也越来越多,为了避免再次造成二次污染,将淤泥变废为宝,就必须将产生淤泥合理化、资源化、无害化、经济化处理。

为了改善我国水生态环境恶化,研究、探讨在淤泥治理中遇到的有关技术问题,合理有效的处理淤泥污染造成的危害,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水利技术推广中心定于 2009 年 10 月 21 日-22 日在南京召开“2009 全国池湖、河道泥沙治理与淤泥处理利用技术研讨会”。活动将邀请有关水利、环保、环境规划单位的相关领导、研究院所、大学、投资商与设备单位共同探讨。本次会议由中环企联(北京)能源环境技术中心承办,请各有关单位积极参会,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

(一) 政策解读

1. 我国池湖、河道清淤现状与扶持政策,
2. 加强国际技术合作与外资引进优势;
3. 国内外淤泥处理淤泥安全处置政府监管力度及相应思路;
4. 国内外河湖疏浚现有技术与发展前景展望;
5. 如何在清淤与淤泥处理中实现资源循环发展。

(二) 泥沙监测、清淤疏浚技术与设备

1. 池湖、河道勘测设计技术及方案,

2. 池湖、河道泥沙来源分析与治理对策;
3. 集成挖泥自动化及挖泥轨迹显示系统;
4. 挖泥船设备在探测、监控和自动化方面的进步与技术问题;
5. 淤泥吸排清理装置与泵技术;
6. 堤坝加固及绿化技术;
7. 大型清淤工程案例解析。

(三) 淤泥处理技术与设备

1. 淤泥浓缩、脱水、干燥、制粒技术与设备,
2. 淤泥有害成分处理技术与工艺;
3. 淤泥建材技术、发电技术、园林绿化、土壤改良技术;
4. 微生物技术与产品在淤泥处理与处置中的应用; 脱臭技术;
5. 淤泥循环利用技术与设备。

二、参会单位

邀请环保、水利、环境、水土保持管理部门和科研院所的专家、学者; 从事环境工程建设、设计、科研单位; 相关行业协会和行业组织从业人员, 施工单位和设备单位和投资商等。

三、时间、地点

时间: 2009年10月21日-22日

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

四、会务费用

1. 会议费: 1300元/人(包括资料费、注册费、专题讲座费), 食宿统一安排, 费用自理。
2. 发言时间为20分钟/6000元, 限人数; 展位: 2000元/个;
3. 提交论文不参会的人员将收取工本费, 每篇文章500元;
4. 参会单位若赞助、协办或企业宣传请向组委会索取详细方案, 如需发言, 请将演示文稿及发言材料发送电子邮件至组委会。

五、论文征集

1. 面向全行业征集与主题相关的论文、学术报告、调研成果等, 并择优选用安排会议发言。

2. 本次研讨会将印刷会刊(论文集)作为会议资料, 优秀论文将在《亚洲能源与环境》杂志上发表, 并将为优秀论文作者颁发荣誉证书。请撰稿人尽快将论文题目和摘要提交给会务组, 于10月10日前将电子版论文全文发至 hjjschina@126.com 信箱。

六、联系方式

电话: 010-51811341

传真: 010-51811380

邮箱: hjjschina@126.com

网址: www.pccde.com

联系人: 张学宁

手机: 13552815481

附: 2009 全国池湖、河道泥沙治理与淤泥处理利用技术研讨会参会回执



主题词: 池湖、河道泥沙治理 淤泥处理利用 研讨会 通知

抄送: 各有关单位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水利技术推广中心办公室 2009年8月4日印发

【关于“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农业发展中心”成立的通知】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

中能环协 2009〔29〕号

关于“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农业发展中心” 成立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农业发展中心,在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和国家农业商贸等相关部门支持下,由全国各地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社、农业商贸公司、农产品加工企业、农村节能环保单位、科研院校等联合发起组成。

中心下设顾问委员会、新农村建设项目推广部、农产品商贸流通中心、会议展览部、会员服务部、各地分中心等部门,切实为农民、农村、农业发展服务。

中心宗旨:保护农业生态环境,服务三农,建设和谐新农村。

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基础上,本中心将加强会员单位与国内外同行间的交流与合作,组织专业展会、论坛、培训等活动;调查研究三农问题,在政府有关部门与会员单位之间起桥梁纽带作用,为政府制定产业政策、技术政策、法律法规等提供参考意见;编辑出版内部资料和协会刊物,促进会员间横向联系与协调发展,维护会员单位的合法权益;发展科技生态农业,建设和谐新农村,促进农民增收增收。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小屯路9号立高大厦C座5层(100040)

电 话:010-51811667 传 真:010-51811380

网 址:www.cceu.org E-mail:cceu@126.com

联系人:何忠伟



主题词: 农业发展中心 成立 通知

抄送: 理事长、副理事长、协会各部门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办公室

2009年8月8日印发

节能减排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09年节能减排工作安排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09年节能减排工作安排的通知
国办发〔2009〕4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2009年节能减排工作安排》已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国务院办公厅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九日

2009年节能减排工作安排

“十一五”前三年，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把节能减排作为促进科学发展的重要抓手，作为扩内需、保增长、调结构的重要内容，工作力度不断加大，节能减排取得积极进展。全国单位 GDP 能耗逐年逐季降低，2006 年下降 1.79%，2007 年下降 4.04%，2008 年下降 4.59%，三年累计下降 10.1%，节能约 2.9 亿吨标准煤。全国二氧化硫、化学需氧量（COD）排放总量不断降低，2007 年分别下降 4.66%和 3.14%，2008 年分别下降 5.95%和 4.42%，“十一五”前三年累计分别下降 8.95%和 6.61%。

虽然节能减排取得积极进展，特别是今年以来产业结构发生了一些积极变化，但结构不合理的问题仍然突出，第三产业比重偏低，高耗能工业增速较快。国际金融危机对我国影响加剧，给节能减排工作带来新的问题和挑战。有的地方出现盲目上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的苗头，有的地方擅自出台高耗能行业电价优惠政策；一些企业效益回落，影响节能减排重点工程实施。工作层面也还存在着认识不到位、激励政策不完善、机制不健全、监管不到位、基础工作薄弱等问题。从目前进展情况看，“十一五”节能目标完成进度仍落后于时间进度，形势严峻，任务艰巨。

2009 年是实现“十一五”节能减排目标具有决定性意义的一年，各地区、各部门要进一步统一思想，充分认识节能减排工作的重要性和艰巨性，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在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增长中坚持节能减排不动摇，继续把节能减排作为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的重要抓手，作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扩内需、保增长、调结构的重要内容，作为减缓和适应全球气候变化、促进人类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举措，全面落实各项节能减排政策措施，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

务求取得更大成效,确保节能减排目标完成进度与“十一五”规划实施进度同步。

一、加强目标责任考核。组织相关部门和专家对省级政府 2008 年节能减排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现场评价考核,评价考核结果向社会公告,落实奖惩措施,实行严格的问责制。组织各地节能主管部门开展千家企业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审核汇总考核结果,向社会公告并做好考核结果的运用。发布 2008 年全国和各地区单位 GDP 能耗、主要污染物排放及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指标公报,以及 2009 年上半年全国单位 GDP 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指标公报。抓好军队资源节约统计与考评工作。

二、推动重点工程实施。继续加大中央预算内投资、新增中央投资、中央财政专项资金和国外优惠贷款对节能减排的支持力度,重点支持十大重点节能工程建设、循环经济发展、淘汰落后产能、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以及节能环保能力建设。2009 年,通过实施十大重点节能工程,形成 7500 万吨标准煤的节能能力;实施“节能产品惠民工程”,对能效等级 1 级或 2 级以上高效节能空调、冰箱等 10 大类产品,通过财政补贴方式加大推广力度;推广节能灯 1.2 亿只;支持在北京、上海、重庆等 13 个城市开展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示范试点。新增城市污水日处理能力 1000 万立方米,全国 36 个大城市基本实现污水全部收集处理;新增燃煤电厂烟气脱硫设施 5000 万千瓦以上,新增钢铁企业烧结机烟气脱硫设施 20 台(套)。

三、严控高耗能、高排放行业盲目扩张。组织修订《产业结构调整目录》。在抓紧组织实施钢铁、汽车、造船、石化、轻工、纺织、有色金属、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物流等重点产业调整振兴规划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项目审核管理规定,强化用地审查、节能评估审查、环境影响评价,从严控制高耗能、高排放行业盲目扩张。继续推动外商投资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加大信息技术在传统产业中的应用力度,对高耗能、高排放行业进行改造和提升。加大淘汰落后产能的力度,2009 年“上大压小”关停小火电机组 1500 万千瓦,淘汰落后炼铁产能 1000 万吨、炼钢 600 万吨、水泥 5000 万吨、造纸 50 万吨、铁合金 70 万吨、焦炭 600 万吨。完善淘汰落后产能退出机制,公告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推广大型企业兼并重组落后企业等有效做法,落实好差别电价政策和淘汰落后产能企业职工安置政策措施。发布节能设备指导目录、落后高耗能设备淘汰目录等,推动淘汰落后高耗能设备。落实节能发电调度办法,抓紧出台配套政策。大力促进服务业和高技术产业发展,提高其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

四、加快技术开发和推广。围绕能源、资源、环境等领域,建设和完善若干国家工程中心、国家工程实验室和国家重点实验室,在高效发电、重污染行业清洁生产、建筑节能等方面组织科研攻关,攻克一批节能减排关键和共性技术。编制工业、通信业清洁生产技术指南和重点节能技术推广专项规划。支持大型先进压水堆及高温气冷堆核电站重大科技专项。加大新技术、新产品产业化的实施力度,推动电动汽车产业化,做好“金太阳”太阳能发电、大型超超临界发电、有机废水循环利用等技术的规模化推广应用。制定半导体照明(LED)产业发展意见。推进浅层地热能开发利用。加快风能资源的评估与开发。发布农业机械节能减排技术。出台关于推

行合同能源管理加快节能服务产业发展的意见,鼓励专业节能公司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方式,为中小企业、公共机构实施节能改造。启动污泥处理处置示范工作。积极推进环保产业发展,继续开展烟气脱硫特许经营试点,规范城镇污水和垃圾处理特许经营,鼓励排污单位委托专业化公司承担污染治理或设施运营。发布当前国家鼓励发展的环保设备(产品)目录,编制环保装备示范工程规划。广泛开展节能减排国际合作,切实加强双边、区域和多边在节能、新能源和低碳技术研发等方面的交流,积极引进国际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

五、着力抓好重点领域节能减排。继续大力推进千家企业节能行动,发布能源利用状况公告,开展节能管理师试点,形成2000万吨标准煤的节能能力。制定发布钢铁、建材、电子信息、军工和中小企业节能减排指导意见,深入开展重点耗能行业能效水平对标活动。扩大强制性能效标识实施范围,制定发布电风扇、微波炉、通风机、工业锅炉等6种产品能效标识实施规则。组织开展5万个锅炉房节能管理达标活动。2009年底施工阶段执行节能强制性标准比例提高到90%以上;全面开展北方采暖地区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2009年改造6000万平方米;继续推进供热按用热量计量收费;扩大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规模,出台推动太阳能光电技术在建筑领域应用的实施意见,实施好新建经济适用房、廉租房、新农村农房可再生能源建筑规模化应用项目。大力发展公共交通,优化道路运输组织管理;严格执行汽车燃料消耗量限值标准,实施落后车辆淘汰制度,完善报废汽车回收机制;加快发展水路运输,推进船型标准化;加快电气化铁路建设;优化航线航路,启动机场节电工程,研究建立民航业节能减排激励约束机制;建立交通运输行业节能减排监测考核体系。安排财政资金70亿元,鼓励汽车、家电“以旧换新”。推进节约型机关、学校、科技场馆、文化场馆、医院、体育场馆等“六个100示范工程”建设,研究建立公共机构节能考核制度。开展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统计、审计和公示工作。继续安排中央投资支持农村沼气建设;实施农村清洁工程,加大“以奖促治”工作力度,解决一批村镇存在的突出环境问题。推进零售业节能降耗。

六、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做好循环经济促进法贯彻实施工作。组织编制重点行业 and 重点领域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印发省市循环经济发展规划编制指南。建立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循环经济技术研发、示范推广、能力建设等。深化循环经济示范试点,开展“循环经济专家行”活动。加快实施汽车零部件再制造试点,出台促进汽车零部件再制造产业发展意见,建立汽车零部件再制造产品标识制度。组织编制实施再生金属利用规划、重大机电装备再制造产业发展规划。加快国家生态示范工业园区建设。研究建立循环经济评价指标体系和统计制度。发展矿产资源领域循环经济,推进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加快脱硫石膏、磷石膏、农作物秸秆等资源化重点工程建设。启动第三批禁止使用实心粘土砖和第三批“禁止现场搅拌砂浆”工作。制定重点电子信息产品污染物管理目录,推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利用。加快第二批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试点,支持建设一批统一规范的社区回收站点、专业化分拣中心和区域集散市场。推进城镇污水处理再生利用。启动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试点。促进灾区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进一步加大“限塑”和秸秆综合利

用工作力度。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治理商品过度包装的有关文件精神,抓紧制定治理商品过度包装的相关标准和政策。推动机电产品包装节材代木。推进循环农业促进行动,重点抓好10个循环农业地市建设,以及农垦制糖业、天然橡胶业的循环产业建设。

七、完善相关经济政策。继续推进资源性产品价格改革,落实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方案。完善天然气价格形成机制。实行鼓励余热余压发电的上网和价格政策。继续推进电价改革,完善需求侧电价管理制度。继续实行促进节约用水的水价制度,鼓励使用再生水。完善老旧汽车报废更新补偿制度。出台农村老旧渡船拆解改造补偿制度。研究调整车辆购置税政策。推进环保收费改革,提高收缴率。研究建立污染物减排激励机制。修订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继续控制高耗能、高排放和资源性产品出口。继续实施促进节能减排的政府采购政策,完善清单动态管理制度、公示制度和执行政策的奖惩制度。完善矿产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改革。逐步建立生态环境补偿机制。进一步扩大用于节能减排的企业债券发行规模,研究开展污水处理项目收益债券试点、环境污染责任保险试点。金融机构继续加大对节能减排重大项目的信贷支持。推进有条件的地区开展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工作。

八、加快法规和标准建设。完善节能减排法律法规体系,加快节约能源法和循环经济促进法配套法规建设。落实好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公共机构节能条例。研究起草排污许可证条例。尽快出台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办法、城镇排水和污水处理条例。修订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办法、能效标识管理办法、节能产品认证管理办法,组织制订、修订电炉钢冶炼和氧化铝、尿素等高耗能产品能耗限额强制性国家标准,以及水源热泵机组、小功率电机、容积式空气压缩机、通风机、工业锅炉等用能产品强制性能效标准。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执行电石、热轧带肋钢筋等高耗能和易造成环境污染产品的市场准入条件。制订电力企业节能降耗主要指标监管评价标准。

九、强化节能减排监管。加强对各地区节能减排工作的监督检查,督促各项节能减排优惠政策的落实,坚决制止和纠正擅自出台对高耗能行业实行优惠电价、违规乱上高耗能和高排放项目等行为。加强节能减排执法检查,严肃查处严重浪费能源资源、严重破坏环境、违反能源利用状况报告制度、私自排污等问题。开展能效标识、能源计量器具配备、能源计量数据及使用、高耗能特种设备等专项检查。深入开展环保执法专项行动,重点做好电力、钢铁、建材、造纸等12个高耗能、高排放行业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职工节能减排义务监督员队伍建设,强化对义务监督员的培训。发布电力企业节能减排情况通报。

十、加强监管能力建设。加快节能减排统计、监测和考核体系建设。加强资源环境、循环经济基础研究,建立体现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中国资源环境统计指标体系。抓紧组建国家节能中心,健全省级节能监察机构和节能技术服务中心。结合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组织实施第二、三产业用能单位能耗调查和主要耗能行业重点耗能设备普查。继续推进污染源普查工作,加强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自动监控、信息传输与统计等能力建设。进一步完善城镇污水处理管理信息系

统,启动建设全国城镇生活垃圾处理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电力行业节能减排监管信息平台。

十一、开展规划编制等重大问题研究。编制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加快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开展“十二五”节能专项规划前期研究,研究节能重大问题,重点做好节能目标预测。对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开展“十二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前期研究,重点对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及排放指标等开展专题研究。做好“十二五”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规划的前期研究,重点是目标、技术路线、政策机制等,特别是对垃圾处理技术路线、污泥无害化处理做专题研究,为制订“十二五”规划纲要做好前期准备。

十二、加大宣传教育工作力度。继续广泛深入开展“节能减排全民行动”,以节油节电和全民节能为重点,深入开展节能减排宣传教育,普及节能环保知识,积极倡导节约型的生产方式、消费模式和生活习惯。做好2009年全国节能宣传周、中国城市无车日、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全国城市节水宣传周、“六·五”环境日的宣传活动。各地区要对节能减排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在全社会进行广泛宣传。开展“汽车节能环保驾驶”活动,大力宣传节能环保驾驶理念。新闻媒体要加大节能减排报道力度,宣传先进经验,曝光反面典型,发挥舆论的引导和监督作用。

发展改革委要加强节能减排综合协调,环境保护部要做好减排协调工作,指导、督促、检查各地区、各部门落实国务院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和本工作安排的各项工作,及时向国务院报告节能减排进展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

协会介绍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简介】

团体名称: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

英文名称: China Energy and Environment Technology Association

英文缩写: CEEA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是由国内外能源环保行业企事业单位共同联合发起,并由最具有研发资格和从事能源环保生产的企业与个人自愿结成,具有社团法人资格,不受部门、地区和所有制限制的社会团体。协会下设专家委员会,会员服务部、培训部、会展部、投融资服务中心、技术推广中心,协会专家委员会是协会的咨询机构,具有较高的行业号召力和影响力。

协会宗旨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维护全行业与会员单位的合法权益和共同利益,联合本领域的所有人士节约能源,保护环境,实现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及社会效益相统一,通过开展相关领域的政策研究,加强国际交流、产业合作,为能源环保领域的企事业单位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为提高能源环境利用效率、发展节能型经济、建设节能型社会承担责任,发挥影响。

协会定位

一切以市场为导向,本着自愿参加的原则,目的是通过参与交流,可以提高企业、个人在本行业综合竞争力,挖掘商机,建立更为协调的机制,强调“多赢”,在竞争的基础上更好地合作。

业务范围

(一) 调查研究能源环境行业经济运行、企业改革、技术进步、资产重组等方面的情况,为政府制定能源环境行业发展规划、产业发展政策、技术政策、法律法规及行业改革与发展方向等提供建议和服务;对与能源环境发展有关的技术经济政策、贸易政策和法律法规的贯彻进行跟踪研究,及时向政府部门反映能源环境行业和企业的要求。

(二) 收集、整理、分析和发布能源环境经济与技术信息;跟踪了解国外同行的发展情况、国内外市场动态和技术进步趋势,进行市场预测预报,为会员单位、能源环境行业、政府和社会提供信息服务。

(三) 在政府各有关部门和会员单位之间起桥梁纽带作用。及时向政府有关部门反映会员单位的愿望和要求,向会员单位传递政府的政策意图,维护会员单位的合法权益。

(四) 组织会员单位、能源环境企业赴国外参观学习、交流及商务考察活动。为国内能源企业开拓国外市场提供咨询服务。加强与境外、国外环保产业的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引进、吸收、消化、创新境外、国外先进的环保技术和设备,发展外

向型的产品和技术。

(五) 团结凝聚能源环境系统各社会组织, 联合各方面的力量, 共同促进中国能源环保事业的改革与发展。

(六) 组织展会、论坛、培训、技术交流等, 促进同行间、国内外企业间横向联系。

(七) 编辑内部资料和协会刊物, 与出版社合作出版书籍, 为会员提供全方位的服务。

(八) 组织推广能源工业环保事业发展的新技术, 新工艺, 新材料, 新设备, 新措施, 新经验, 新途径, 推动能源环保自主创新, 科技进步和相关产业的发展, 开展能源系统环境友好的创建, 认证评估工作和有助于环境的公益性活动, 开展能源系统

(煤炭, 电力, 石油) 环境保护各类专业人员技能培训及政策法规培训等工作。承办政府及有关组织委托的其他工作。

联系方式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小屯路 9 号, 立高大厦 C 座 5 层

邮 编: 100040

电 话: 010-51811086 51811173

传 真: 010-51811380

E-mail: cceeu@126.com

网 址: www.cceeu.org

报: 国家发改委环资司、国家能源局、科技部高新技术产业司、国家工信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环境保护部污控司、环境保护部科技标准司、民政部国际合作司、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

送: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理事长、副理事长、理事、会员单位、各中心。

主办: 中国能源环境科技协会 (CEEU)

协会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小屯路 9 号, 立高大厦 C 座 8509 室 邮编: 100040

责 编: 邓 伟 王 雷

编 审: 马 东

联系电话: 010-51811970

传 真: 010-51811380

协会网址: www.cceeu.org

E-mail: cceeu@126.com